附件2

广汉市医共体信息化建设可研报告编制需求

服务内容：

为广汉市医共体信息化建设项目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、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服务，包括为编制报告及方案而进行的调查踏勘、资料分析等工作，以及协助采购方进行项目上报、评审及文件的报批等工作。

一、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的服务要求

供应商根据国家、行业及本项目所在地区相关部门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、规范、规定、政策、规程、标准、规划和要求，结合甲方项目相关情况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。可行性研究报告需通过上级部门评审中心评审，并取得评审报告。

二、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服务要求

根据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、规范的技术规定及设计要求，编制采购人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，以及协助采购人进行项目评审及文件的报批工作等。设计成果文件应达到各阶段设计深度，通过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查，并取得相应批复。投资概预算通过上级部门评审，取得相应评审意见并协助采购人完成报批及备案等相关工作。

三、成果文件

（一）可行性研究阶段

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（二）初步设计阶段

供应商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说明、平台设计方案、设计概预算等。

（三）成果文件份数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成果文件 | 份数 |
| 可行性研究报告(修订版)纸质版 | 9 |
| 方案设计成果(如有)纸质版 | 2 |
| 初步设计及设计说明纸质版 | 2 |
| 设计概预算(最终版)纸质版 | 2 |
| 各阶段成果电子文档 | 1 |

四、供应商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，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派出项目主要负责人参加各项评审会，并负责介绍成果文件。

五、成果文件应通过评审和批准，如不能通过，供应商应负责修改、补充完善，直至通过评审和批准。

六、服务响应时效

（一）供应商提供服务电话和服务人员名单。

（二）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对本项目相关成果内容进行修改调整。

（三）供应商在提交本项目相关成果材料交采购人审核后，如采购人有修改意见，供应商需在6小时内响应，并48小时内赶到采购人单位进行沟通修改工作，并在收到修改意见内容后7天内完成相关修改内容。